

公司代码：603081

公司简称：大丰实业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9,782万元，本次按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累计未分配利润合计为44,030万元。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8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分红人民币1.2元（税前），共计分配利润人民币4,821.6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丰实业	60308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毅	尹温杰
办公地址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电话	0574-62899078	0574-62899078
电子信箱	stock@chinadafeng.com	stock@chinadafeng.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文体设施整体集成方案解决商，主营业务包括智能舞台、建筑声学工程、公共装饰、座椅看台，公司拥有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安装调试、售后维护的整体实力。随着公司“设计+制造+安装+售后”业务经营模式的日益完善，公司产品及其应用领域不断拓宽，目前共

形成了舞台机械、灯光、音视频、电气智能、座椅看台、装饰幕墙、智能天窗等多个门类、多个系列、多种规格的产品体系，产品广泛应用于文化中心、剧（院）场、文化群艺馆、图博馆、体育场馆、电视台、演艺秀场、主题乐（公）园等场所。

## （二）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产品非标特征明显，同种产品系列、型号差异较大，需要根据客户提供的具体工况条件和工艺参数，自行组织产品设计，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根据生产任务的需要进行原材料采购，产品直接销售给预订客户。公司经营模式是根据产品和市场特点，结合企业自身的技术实力、生产能力和管理水平，实现公司生产运营上的扁平化、高效率、低成本管理。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制定原材料及外协采购计划，统一采购原材料及零部件。所需原材料及零部件均为高度市场化的产品，因此公司的采购价格均按照最新的市场价格来确定。除少部分标准件保持一定备库外，公司原材料基本采用准时采购模式，准时采购的基本思想是只在需要的时候，按需要的量生产所需的产品，是在多品种、小批量混合生产条件下高质量、低消耗的生产方式，其核心是追求无库存的生产系统或使库存最小化。准时采购模式需要建立在供需双方互利合作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的基础上，当需求方对原材料或半成品的需求产生时，有能力适时地从供应商处得到质量可靠的所需物料。

### 2、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生产的产品为定制化、非标准化产品，所采用工艺和技术参数等需要根据客户实际需要及产品特点进行个性化设计，因此，公司除常规产品储备一定存货外，基本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完全根据销售合同来安排、组织生产。首先由技术部门根据客户需求的具体情况制定初步设计方案，并与客户就相关方案进行沟通，确定最终设计方案；设计方案确定后，生产部根据技术图纸确定外购件清单和原辅助材料清单，并根据项目设计进度计划与生产采购进度将配置单提交采购部门；最后由生产部组织加工、制作，并进行装配。考虑到技术保密及设计方案的完整性，公司在产品生产中，由公司设计部门进行整体设计，将设备部件分为自主生产的核心部件、外购的通用部件、技术控制下外协件等。在具体生产过程中，公司一般将设备中重要工序、生产工艺相对复杂和技术附加值较高的核心部件由公司直接生产完成，由公司品质管理部负责质检，生产部负责协调、管理整个生产进度，以保证按时保质完成生产计划。

###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均以直销方式进行销售，以适应下游客户主要通过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的市场特点。公司的销售网络遍布全国各地，各个省市均有业务员对市场信息进行跟踪。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产品的销售工作主要由公司营销中心负责，主要采取点对点的销售方式，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客户，不通过代理商或中间商。公司产品大多以自有设计为主，以招投标的方式确定产品价格，根据客户要求运输到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并对相关人员进行操作培训，直到客户通过验收。

## （三）行业情况

目前，我国演艺设备市场的业务形式主要分为直接的设备销售和包含设备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两种方式。过去由于设备匮乏，消费者对舞台、剧场的整体设备要求不高。随着人们对文化演出审美水平的提高，对剧场、舞台的设计审美要求也相应提高，这使得舞台机械设备的建设不再是单纯的设备拼凑，而是包含设计、艺术、工程等诸多元素在内的系统集成，使得演艺设备市场逐渐从以单纯设备销售向以整体解决方案为主的方向发展。

未来国内体育设施建设、运营的主要方向是可持续发展，既要保障经济效益，又要关注社会效益。为满足以上要求，一方面，设施建设要注重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管理模式的应用；另一方面，体育设施建设必须考虑赛后使用以及对公众开放的要求，在满足专业使用功能的同时，

注重体育设施的多功能化，实现集约化管理和经营。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2,733,128,611.44	1,906,582,347.86	43.35	1,763,227,920.35
营业收入	1,706,960,284.69	1,616,823,453.45	5.57	1,395,942,02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108,472.95	200,748,999.06	14.13	160,342,20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8,791,623.53	182,166,918.13	9.13	147,640,52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31,482,156.36	875,965,335.13	74.83	742,216,33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33,259.69	225,769,809.26	-56.98	127,946,213.0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0	0.57	5.26	0.4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0	0.57	5.26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9	25.52	减少7.43个百分点	23.91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65,164,732.1	484,931,947.42	380,833,794.57	576,029,81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768,498.78	71,593,229.47	49,907,840.74	70,838,90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530,350.21	59,363,651.08	41,703,567.87	63,194,05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67,665.59	-43,226,733.58	-9,006,299.17	109,298,626.8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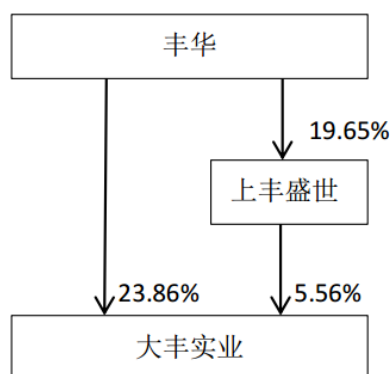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4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30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丰华	0	95,884,600	23.86	95,884,600	质押	9,652,500	境内 自然人
丰岳	0	55,822,200	13.89	55,822,200	无		境内 自然人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2,324,750	5.56	22,324,75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LOUISA W FENG	0	20,507,550	5.10	20,507,550	无		境外 自然 人
上海祥禾泓安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17,605,700	4.38	17,605,700	无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丰其云	0	14,099,750	3.51	14,099,750	无		境内 自然 人
傅哲尔	0	12,474,350	3.10	12,474,350	无		境内 自然 人
徐吉传	0	11,749,850	2.92	11,749,850	无		境内 自然 人
杨吉祥	0	11,749,850	2.92	11,749,850	无		境内 自然 人
JAMIN JM FENG	0	9,243,150	2.30	9,243,150	无		境外

							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丰岳为丰华之弟，LOUISA W FENG 为丰华之妻，丰其云为丰华之叔，傅哲尔为丰岳之妻，徐吉传和杨吉祥为丰华之姑父，JAMIN JM FENG 为丰华之子，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丰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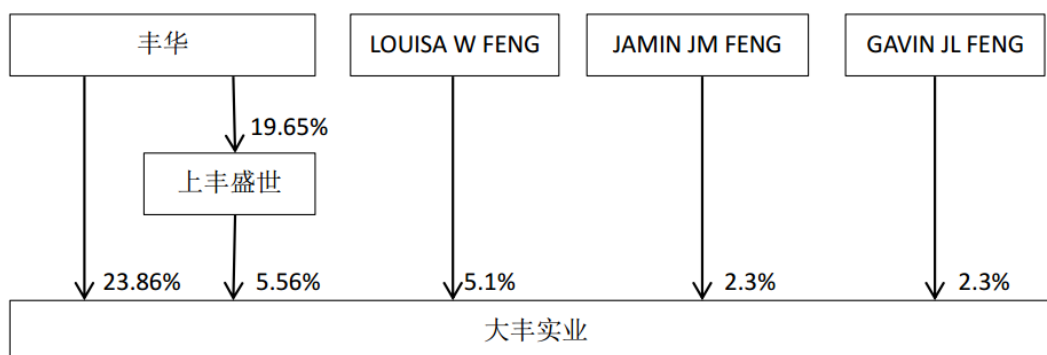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经过公司管理层以及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实现收入和利润的稳步增长。2017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70,696万元，同比增长5.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911万元，同比增长14.13%。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73,313万元，同比增长43.35%；净资产153,148万元，同比增长74.83%。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2016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	82,984.03
营业外收入	10,904,517.22	10,772,096.00
营业外支出	1,224,465.11	1,175,027.92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企业

序号	子企业全称	子企业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浙江大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大丰装饰	100.00	—
2	浙江大丰体育设备有限公司	大丰体育	100.00	—
3	浙江大丰舞台设计有限公司	大丰舞台	100.00	—
4	浙江大丰文体设施维保有限公司	大丰维保	100.00	—
5	浙江大丰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大丰轨交	100.00	—
6	余姚市四明湖国际会议中心管理有限公司	四明湖	90.00	—
7	宁海县大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宁海大丰	90.00	—
8	杭州大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大丰传媒	100.00	—
9	香港大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大丰	100.00	—
10	浙江大丰数艺科技有限公司	大丰数艺	100.00	—

上述子企业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年度报告全文“在其他权益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报告期新增子企业：

序号	子企业全称	子企业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宁海县大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宁海大丰	新设立
2	杭州大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大丰传媒	新设立
3	香港大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香港大丰	新设立
4	浙江大丰数艺科技有限公司	大丰数艺	新设立

报告期减少子企业：无。

报告期新增及减少子企业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年度报告全文“合并范围的变更”。